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授权日）

一、激励对象的总体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次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梁征	董事、首席财务长	10.00	0.56%	0.006%
袁燕	董事会秘书	7.50	0.42%	0.004%
马岳	职工董事	6.50	0.37%	0.004%
中层管理人员、科研骨干人员、高技能人才、业务骨干和其他人员（574 人）		1,748.23	98.65%	0.977%
合计		1,772.23	100.00%	0.990%

注：1、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3、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控股股东以外人员担任的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授予价值按照不高于授予时薪酬总水平（含权益授予价值）的 40%确定。

二、中层管理人员、科研骨干人员、高技能人才、业务骨干和其他人员激励情况

激励对象职务	激励对象人数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次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	23	219.93	12.41%	0.123%
科研骨干人员	173	723.6	40.83%	0.404%
高技能人才	289	544.31	30.71%	0.304%
业务骨干和其他人员	89	260.39	14.69%	0.146%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